

校外实践教学是重要的实践教学环节，是理论联系实际，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的重要途径。为了保证实践教学工作有序，防范各种安全事故、事件的发生，圆满完成实践教学任务，我承诺在校外实践教学期间遵守以下规定：

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校纪校规和实践教学单位的管理规章制度、劳动纪律和安全条例。

2. 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管理规定，服从实践单位的领导和工作安排。

3. 自觉遵守设备设施安全操作规程规范，使用不熟悉的设备设施前，必须仔细阅读其使用说明书或向有关人员请教，掌握操作方法。

4. 不得擅自离开实践教学单位，从事任何与实践教学无关的活动。

5. 严禁下江河、湖泊、水库、水塘等洗澡、游泳，严禁攀爬危险物及带火种上山。

6. 严格遵守交通规则，外出乘坐交通工具时，不乘坐无牌、无证、超载的车辆、船只和非客运的车辆、船只。不无证驾驶机动车辆、船只。

7. 不寻衅滋事、打架斗殴，不参与各种赌博活动。

8. 女生不单独外出，严禁晚间外出。

9. 不私自组织有关人员外出参观、访问、野炊、旅游等活动。如确需组织开展集体活动，应履行书面审批手续，并做好安全措施。

10. 不去各类娱乐场所及网吧等处活动。

11. 不酗酒，不陪酒。

12. 注意饮食安全，防止食物中毒。

13. 注意用电用气安全，熟悉工作区和生活区的消防器材和消防通道。

14. 定期向带队（指导）老师汇报实习情况，如遇突发事件应立即向实践单位和带队（指导）老师报告。

15. 增强自身防盗防抢意识，注意人身财产安全。

16. 严禁组织、参与其他各类危及人身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等方面的活动。

17. 实践教学活动结束后准时安全返校。

本人若违反以上条款，愿意接受相应处理及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班级：

年 月 日

注： 1.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一份留学院所在学院，一份由学生本人持有。

2. 本承诺书仅供各学院参考，也可结合不同的实践教学活动进行修改完善并印制。